

附件：

有关部门工作分工及进度安排表

序号	工作任务	牵头单位	参加单位	实施时间
1	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发展	发改委、信息产业厅	财政厅、经贸委、科技厅等	2009—2011年
2	加大技术改造力度，推进规划的533个重点项目建设	经贸委、信息产业厅	发改委、财政厅、外经贸厅、国资委等	2009—2011年
3	落实国家有关政策，加大对信息产业财税支持力度	财政厅、信息产业厅	发改委、国税局、地税局等	2009—2011年
4	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中进一步对电子信息企业支持	科技厅、信息产业厅	财政厅、国税局、地税局、国资委等	2009—2011年
5	实施名牌带动战略，加强质量管理，建立完善企业标准体系，培育一批名牌产品，创建一批优质产品生产基地	质监局、信息产业厅	经贸委、财政厅等	2009—2011年
6	组织企业争取国家专项资金和项目	发改委、信息产业厅	经贸委、财政厅等	2009—2011年
7	推进信息产业中小企业加快上市融资	证监局、发改委	财政厅、科技厅、信息产业厅、国资委等	2009—2011年
8	推进支持信息产业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贷款工作	发改委、信息产业厅	中小办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等	2009—2011年